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ynn Macau, Limited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8及債務股份代號：5280、40102、40259、40357、5754)

## 內幕消息

### 我們的控股股東

### WYNN RESORTS, LIMITED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已於2025年2月13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2:00)或前後公佈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

本公告乃由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我們」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及37.47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VA部而刊發。

本公司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為於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上市的公司。於本公告日期，Wynn Resorts, Limited實益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2%。

茲提述我們日期為2025年2月14日的公告(「WRL盈利公佈公告」)，內容有關我們的控股股東Wynn Resorts, Limited公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的未經審核財務業績。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WRL盈利公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除WRL盈利公佈公告外，Wynn Resorts, Limited已於2025年2月13日(拉斯維加斯時間下午2:00)或前後公佈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經審核年度報告(「WRL年報」)。閣下如欲審閱由Wynn Resorts, Limited編製並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存檔的WRL年報，請瀏覽<https://www.sec.gov/Archives/edgar/data/1174922/000117492225000039/0001174922-25-000039-index.htm>。WRL年報載有由本公司擁有的Wynn Resorts, Limited澳門業務的分部財務資料。WRL年報亦刊載於公開的網站。

Wynn Resorts, Limited的財務業績(包括WRL年報所載者)乃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美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該等原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有所不同。我們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財務資料。因此，WRL年報所載的財務資料不可與本公司所披露的財務業績直接比較。故此，我們概無表示或保證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第四季及年度的財務業績會與WRL年報所呈列者相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應諮詢其專業顧問以了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美國公認會計原則之間的差異。

為確保本公司所有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均同樣及適時地獲得有關本公司的資料，Wynn Resorts, Limited於WRL年報刊載有關本公司及我們的澳門業務的財務資料及其他資料之主要摘要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外，於WRL年報的所有貨幣金額均以美元計值)，其中部分可能構成本公司的重大內幕消息：

# 「根據1934年證券交易法第13或15(d)條的年度報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 項目1. 業務

### 本公司

通過擁有永利澳門有限公司(「WML」)約72%權益，我們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兩家綜合度假村，即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統稱「澳門業務」)。

### 我們的策略

#### 我們對企業社會責任的承諾

於澳門及整個大灣區(涵蓋澳門、香港及廣東省南部)，我們致力於通過永利關愛計劃推動社區持續發展、鼓勵義工服務及推廣負責任博彩。自啟動該計劃起，我們集合以社區為核心的各項倡議，且顯著提升我們於澳門、大灣區及其他地區的義工活動和社區活動的參與度。我們亦全面致力於支持澳門的可持續發展，努力通過監察及減少低效能源及資源消耗，以及採用幫助我們負責任地使用資源的科技為賓客提供體現環保意識的優質體驗。此外，我們為澳門僱員提供眾多專業發展及培訓機會，以提升核心及領導技能。

#### 執行我們的策略

本公司已獲得以下認可，反映我們的策略重心、價值及我們對提供豪華綜合度假村世界級五星服務的承諾：

-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於2025年共榮獲12項《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大獎，而永利皇宮仍保持其作為全球最大《福布斯旅遊指南》五星級度假村的地位。

### 我們的度假村

我們以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分部呈列四個度假村的經營業績。我們的收益及現金流量通常因適逢重大會議及節假日等因素而逐月波動，但我們認為季節性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 永利皇宮

永利皇宮於2016年8月在澳門路氹大道開幕，交通便利，距離澳門國際機場及澳門氹仔客運碼頭僅數分鐘路程，且鄰接澳門輕軌系統的其中一個停靠站。該物業配備佔地約468,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有303張賭枱及598台角子機，以及私人博彩廳和天際娛樂場。永利皇宮亦配備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設有健身中心、水療康體中心、髮廊及泳池。此外，永利皇宮設有14間餐飲店、佔地約107,0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及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該物業的標誌性公眾景點及娛樂項目包括一個表演湖、一個沉浸式娛樂中心、薈萃西方及亞洲的藝術品展示及提供便利貫通街道的纜車。

我們正處於發展永利皇宮下一期的設計階段。我們目前預期永利皇宮下階段將配置一系列設施，例如劇院及經擴展的活動場所、特色餐飲及其他非博彩供應等。

## 永利澳門

永利澳門於2006年9月開幕，永利澳門的擴建部分萬利於2010年4月開幕。該物業位於澳門市中心，配備佔地約29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有257張賭枱及696台角子機，以及私人博彩廳、天際娛樂場及一個撲克區。永利澳門亦配備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客房及套房，設有兩間健身中心、兩間水療康體中心、一間髮廊及一個泳池。此外，永利澳門設有12間餐飲店、佔地約64,500平方呎的高端品牌零售空間及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永利澳門的標誌性景點項目包括表演湖及圓拱形大堂設有一個以中國十二生肖為主題的特色天花以及以黃金「吉祥樹」為主題的表演項目。

## 市場及競爭

娛樂場度假村行業競爭激烈。我們與其他優質度假村競爭，競爭因素包括設施種類、服務質素、價格、地點、娛樂、主題及規模等。我們提供優質設計及客戶服務，務求令我們的綜合度假村脫穎而出。

## 澳門

澳門位處大灣區，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位於香港的西南面約37哩。往來澳門與香港乘坐直升機僅需約15分鐘，經港珠澳大橋車程只約30分鐘，而船程約為一個小時。澳門60多年來一直為娛樂場的座落地點，主要由中國大陸的一個半島以及兩個鄰近島嶼(氹仔及路環)所組成，而路氹區則位於氹仔與路環之間。除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外，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澳娛綜合」)、銀河娛樂場股份有限公司(「銀河」)、威尼斯人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威尼斯人澳門」)、新濠博亞(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新濠」)及美高梅金殿超濠股份有限公司(「澳門美高梅」)獲准於澳門經營娛樂場，目前有30間娛樂場正在營運。

澳門的博彩市場及訪澳人次自2002年開放博彩專營權起直至COVID-19爆發前有大幅增長，其後由於因疫情實施若干邊境管制及其他旅遊相關限制，以致2020年初至2022年12月大幅減少。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取消了該等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且博彩市場恢復了增長。根據澳門統計暨普查局統計月報，與2023年、2022年及2019年相比，2024年到訪澳門的訪客分別增加23.8%及512.7%及減少11.4%。

我們相信，澳門位處全球其中一個最大的潛在博彩客戶及旅客集中地。根據澳門的統計資料，2019年的年度博彩收益為365億美元，因COVID-19爆發實行各種檢疫隔離措施、旅遊與入境限制及條件，2020年、2021年及2022年的年度博彩收益分別降至76億美元、108億美元及53億美元，但由於2022年12月至2023年1月期間，澳門當局取消了COVID-19相關防護措施，2023年及2024年的年度博彩收益分別增至227億美元及284億美元。我們仍然相信，澳門成為世界級旅遊勝地的既定目標將繼續為該市場吸引更多旅客，為我們創造投資及發展的未來機遇。

除世界各地的娛樂場(包括新加坡、南韓、菲律賓、越南、柬埔寨、馬來西亞、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以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外，我們的澳門業務主要面臨其餘28間遍佈澳門的娛樂場的競爭。此外，若干其他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加劇澳門業務面臨的競爭。



## 監管及許可

### 澳門

於2022年12月16日，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作為娛樂場承批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受澳門政府的監管。澳門政府已通過監管澳門娛樂場業務的法例及行政法規。僅承批公司獲准開展娛樂場業務。各承批公司須與澳門政府簽訂批給協議，批給協議連同相關法例及行政法規構成監管承批公司活動的框架。

根據法律及行政法規，承批公司及擁有承批公司5%或以上股本證券的股東、高級職員、董事及關鍵僱員均須遵守與背景、關連及聲譽有關的適當性要求。同樣的要求亦適用於承批公司聘請的管理娛樂場業務的任何實體。承批公司須滿足最低資本化規定，展示並保持充足的財務能力以經營批給，並接受澳門政府對其娛樂場業務的持續監督。承批公司亦須遵守定期財務報告規定，以及與（其中包括）若干合同、融資活動及與董事、融資者及關鍵僱員的交易有關的報告義務。承批公司權益的轉讓或設保須向澳門政府報告，未經政府批准則無效。

各承批公司須委任一名身為澳門永久性居民並持有承批公司股本最少15%的人士為常務董事。倘未獲澳門政府批准，常務董事及其任何繼任人的委任均屬無效。倘未獲澳門政府批准，將承批公司的娛樂場經營管理交予第三方的所有合同亦屬無效。

承批公司須繳納博彩毛收入35%的博彩特別稅，亦須每年作出最高為博彩毛收入5%的供款，用於促進公共利益、社會保障、基礎設施及旅遊。承批公司有義務根據政府訂定的實際稅率從支付予博彩中介人的任何佣金中預扣適用稅項。預扣稅率可能不時調整。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之間的博彩批給合同要求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經營兩家娛樂場，即「永利澳門娛樂場」及「永利皇宮娛樂場」。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提供了10億澳門元（約1.251億美元）的獨立銀行擔保，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法律及合同義務，擔保期為2023年1月1日至博彩批給合同期屆滿或批給被解除後180天止。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及法律及行政法規，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義務，包括以下情況：(i)危害國家或澳門特區的安全，(ii)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iii)公共利益，及(iv)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備澳門博彩法項下獲博彩批給的適當資格，澳門政府可解除博彩批給。如果澳門政府因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或被視為不履行其義務而解除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澳門的所有娛樂場、博彩資產及設備及其娛樂場範圍的所有權將需無償、無任何責任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自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批給的第八年起，澳門政府可以最少提前一年書面通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其贖回批給的權利。在此情況下，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有權按照澳門博彩法獲得合理及公平的損害賠償。損害賠償中涉及與澳門政府約定的投資計劃的金額相當於在贖回批給之日的上一稅務年度從該等投資計劃獲得的未扣除利息、折舊及攤銷的收益的價值乘以博彩批給合同終止前尚餘的年數。澳門政府可在若干情況下臨時託管及控制一家承批公司的運作。於任何有關期間，營運成本須由該承批公司負擔。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事先為各種公司狀況變動和公司決定獲得澳門有關部門或官員的批准，包括擴大其業務範圍、發行股份、在其股份上設立任何產權負擔或轉讓該等產權負擔、發行債務證券、變更其常務董事或其授權、委任任何新董事、修改其章程、轉讓若干物權及債權、訂立價值相等於或超過1億澳門元（約1,250萬美元）的消費借貸合同或同類合同，以及向其任何董事、股東或主要僱員發放貸款。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須通知澳門政府若干其他變更，包括任何貸款、按揭、債務申索、擔保或為其業務獲得價值等於或超過1,600萬澳門元（約200萬美元）的融資而承擔任何負債。特別是，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在作出以下財務決定前，須至少提前五個工作日通知澳門行政長官：(i)與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的資金調動有關的財務決定，超過其公司資本的50%，(ii)與僱員薪金、報酬或福利等有關的財務決定，超過其公司資本的10%，及(iii)非屬上述(i)和(ii)兩項所指的財務決定，價值超過其公司資本的10%。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於每個曆年9月30日前向澳門政府提交博彩批給合同附件投資計劃中提及的擬於次年執行的具體項目的年度執行提案，以供澳門政府審批，有關提案詳細說明其擬投資的每個項目、投資額及執行時間表。澳門政府將於每份年度執行提案提交後的60天內決定是否批准，並可能要求對具體項目、投資額及／或執行時間表進行調整。倘任何年度執行提案或其部分內容未獲澳門政府批准，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有義務提議將相關資金分配予其他項目，惟亦須獲澳門政府隨後批准，而總投資額將保持不變。2024年及2025年的年度執行提案分別於2023年及2024年9月提交，其後由澳門政府批准。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於每個曆年3月31日前提提交上一年度執行提案的執行情況報告。2023年提案的執行報告已於2024年3月28日提交，並其後由澳門政府審閱。承批公司呈交的提案執行報告可能須經澳門政府決定後進行特別審核。此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在執行投資計劃中的發展項目時須受澳門政府監督，且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須每兩個月提交一次進度報告，在投資計劃中的任何發展項目的正常進度受到影響時，可能須提交詳細的異常報告。

## 人力資本

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有僱員約28,000名（包括澳門約11,500名及美國約16,500名）。

## 項目1A. 風險因素

### 與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因消費者可自由支配支出減少而受到影響，負面的宏觀經濟環境（包括經濟不景或衰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財務業績受到全球及我們業務所在區域經濟影響。消費者對酒店、娛樂場度假村、貿易展覽、會議以及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的需求特別容易受到我們營運所在區域經濟下滑的影響，可能會打擊消費者對經濟的信心，從而對可自由支配支出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有大量客戶來自中國、香港及台灣，澳門及周邊地區的經濟狀況對澳門博彩業和我們的澳門業務影響尤甚。因此，可自由支配支出或消費者偏



好的變化受多個因素影響，例如整體經濟現狀的預計或實際負面經濟狀況、消費者對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預期變動或消費者的可支配收入及財富的實際變動、通脹壓力、經濟衰退或消費者信心改變，均可能會減少客戶對我們所提供的豪華設施及休閒活動的需求，因而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負面影響。

近期，負面的宏觀經濟狀況(例如通脹壓力、相對較低的失業率以及控制及減輕該等狀況影響的集中努力)導致利率上升、消費者可自由支配支出減少以及資本市場的混亂及波動，儘管該等狀況已經有所改善，但仍繼續呈現財政及貨幣政策的不確定性。因此，我們的博彩收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可能會受到當前宏觀經濟進一步惡化、美國或全球經濟放緩或衰退或對任何該等事件可能發生的看法的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廣泛的國家及地方法規，且發牌及博彩當局對我們的業務擁有重大控制權。合規成本或未能遵守該等法規及權限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如果我們未能獲得監管部門的批准在新的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我們的增長前景可能會受到限制。

我們度假村的營運須待我們於度假村所在司法權區內取得並持有所有必須的牌照、許可、批文、註冊、適當資格審查報告、法令及授權後方可進行。規管此等牌照、許可及其他批文的法律、法規及條例一般涉及博彩業務擁有人及經辦人以及在博彩業務擁有財務權益的人士或參與其中者的責任、財政穩定性及性質。

未能遵守澳門的監管及博彩要求可能導致我們澳門業務的批給被撤銷或以其他方式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負面影響。此外，我們面臨風險，美國監管機構可能不允許我們以與我們所擬定或適用美國博彩當局要求我們在美國開展業務所一致的方式在澳門開展業務。

該等監管部門均具有許可及監督我們娛樂場度假村經營的廣泛權力並已經及未來可採取針對本公司及相關牌照持有者的措施，當中措施已經或會進一步影響我們附屬公司持有彼等之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或期限，及本公司繼續作為該等聯屬公司股東的適當性。

調查、訴訟及其他糾紛可能會分散管理層注意力，損害我們的聲譽，還可能引致負面報導及監管機構的額外審查。

本公司面臨多項與業務相關的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該等以及日後可能發生的任

何其他事宜(即使是例行公事)代價高昂且會轉移管理層對我們業務營運的注意力。此外，我們的僱員、代理或博彩中介人的不當行為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或可能導致民事或刑事處罰(包括巨額罰款)的訴訟或法律程序。於若干情況下，為有關事件辯護可能不符合經濟原則及／或我們的法律策略最終可能不會使我們於該事宜上佔優。該等調查、訴訟和其他糾紛過往已經且日後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對我們進行額外審查，從而有可能引起對有關本公司的博彩牌照及本公司成功競投新興博彩市場機遇的能力的調查，並可能造成負面影響。此外，該等事宜的輿論已經或日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聲譽及競爭地位造成負面影響，且減低投資者對Wynn Resorts及WML股份的需求，對其各自股份的交易價格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倚賴主要管理人員及僱員的持續服務。倘我們不能挽留主要人員或吸引及挽留其他高技術僱員，我們的業務將會受損。**

我們維持競爭地位的能力很大程度取決於高級管理層團隊的服務。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未來能否吸引、聘用及挽留合資格營運、營銷、財務及技術人員。鑑於我們行業的合資格管理人員競爭激烈，我們未必能聘用或挽留所需人員。主要管理人員及營運人員流失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需求或會受到地緣政治緊張局勢、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國際貨幣轉賬限制及地區政府實施的其他政策或措施的不利影響。**

除國家安全政策的變化以及其他類似及地緣政治事件外，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尤其在國際貿易方面，包括提高關稅及公司及行業的特定限制，可能會導致經濟混亂，並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政府機構對目標行業及公司施加了各種限制及制裁，或會對目標對象及於共同國家營運的其他公司及人員造成潛在的不利影響。按上文所詳述，該類事件亦已導致實施該等限制及制裁的區域經濟大幅波動，可能會對消費者可自由支配支出、消費者可支配收入及財富或消費者信心改變有不利影響，進而影響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需求，或惡化或加劇當前負面宏觀經濟狀況對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此外，政府不時採取的政策(包括我們客戶面臨的簽證及旅遊限制或困難，例如對需要簽證的遊客的出境簽證限制或對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遊客入境簽證限制)已經且日後可能減少從該等受影響地區(包括中國、香港及台灣)到訪我們物業的旅客人數。我們並不確定日後何時或會否推行限制中國公民到訪的政策，亦不確定日

後何時或會否在未經通知下調整有關政策。另外，反貪腐運動可能影響部分客戶的消費行為及模式。該等運動加上實行的貨幣流出政策，多個地區明確收緊了貨幣轉移法規。該等政策可能影響到訪我們物業的旅客人數及其願意在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上消費的金額。該等運動和貨幣轉移限制的整體效應可能對我們的收益、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業務特別容易受客戶到訪我們度假村旅遊及消閒的意願影響。若干地區出現恐怖主義行為或可能出現恐怖主義行為、傳染病的爆發、區域性政治事件及事態發展或會嚴重干擾空運及其他運輸方式，可能對旅客到訪我們度假村的意願有負面影響。此等事件或事態發展過去已經且日後可能減少到訪我們設施的旅客人數，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現金流量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倚賴客戶旅遊的意願。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到訪我們物業的客戶。恐怖主義行為或擔心可能發生此等行為過去已經破壞且可能再次嚴重破壞國內及國際旅遊及已經導致且日後可能導致客戶減少到訪我們的物業。區域衝突可能對國內及國際旅遊產生類似影響。空運或其他運輸方式因恐怖主義行為、敵對行動的爆發、戰爭升級或全球爆發傳染病中斷過去已經且日後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及前往澳門的入境旅遊仍在持續恢復。我們無法預測我們澳門物業的經營何時或能否重歸大流行前的水平。

此外，全球政治趨勢和全球主要經濟體的政策導致的政府行動及不明朗因素(包括潛在的旅遊、貿易和移民限制)已減少對酒店產品和服務(包括到訪我們度假村)的需求。

**我們能否持續取得成功取決於我們維持度假村聲譽的能力。**

我們的策略及綜合度假村業務模式依賴對我們的度假村及所提供服務水平的正面看法。我們的聲譽受損可能對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我們因已知或無法控制的事項未能提供優質的設計及客戶服務，我們的聲譽會受到負面影響。我們的聲譽亦會因有關本公司或我們度假村的負面報導(包括因社交媒體報導，不論相關報導是否準確)受損。媒體和社交媒體形式不斷豐富，擴大了負面報導的潛在範圍，並使負面宣傳更加難以控制及有效管理。



我們所有的現金流量均倚賴有限的度假村，致使我們較有更多經營物業的博彩公司面臨更大的風險。

目前我們所有的經營現金流量完全倚賴我們的澳門業務、拉斯維加斯業務及Encore Boston Harbor。因此，與擁有更多經營物業或地域更多元化的博彩公司相比，我們面臨更大的風險，包括本地經濟及競爭狀況的變化；地方及州政府法律法規(包括博彩法律法規)及其應用方式的變化；自然及其他災害，包括氣候變化(例如強風暴、颶風、颱風、海平面上升、嚴重乾旱)的潛在影響或傳染病的爆發；維護我們物業的成本增加；到訪拉斯維加斯、澳門或波士頓的旅客人數減少；及我們度假村的博彩及非娛樂場活動減少。若干該等因素或事件(例如強風暴及傳染病)過去曾對我們的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且任何該等因素或事件均可能對未來我們的經營業績及產生充足的現金流量支付或維持與債務有關的契約的能力有不利影響。

我們為母公司，目前及未來的主要現金來源來自附屬公司的分派。

我們為母公司，自身業務範圍有限，主要資產為附屬公司的股本，大部分業務通過直接及間接附屬公司開展。因此，我們的主要現金來源為我們於附屬公司的所有權利益相關的股息及分派，該等股息及分派來自我們經營物業產生的收益及現金流量。我們的附屬公司未來可能不會產生足夠收益及現金流量以支付股息或分派。

我們的娛樂場、酒店、會議及其他設施與供應競爭激烈，日後或會加劇。

總體。娛樂場度假村及酒店行業競爭激烈。競爭加劇或會導致損失客戶，因而可能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澳門業務。我們持有澳門政府授權的六項博彩批給中的一項批給，在澳門經營娛樂場。倘澳門政府允許其他競爭者於澳門經營，我們會面臨額外競爭，因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造成重大不利影響。過去幾年，若干現有承批公司於路氹地區開設設施，大幅增加澳門的博彩及非博彩供應，並預計在不久的將來繼續發展。



我們的澳門業務面對世界各地的娛樂場的競爭，包括新加坡、南韓、菲律賓、馬來西亞、越南、柬埔寨、澳洲、拉斯維加斯、提供博彩娛樂的亞洲郵輪及其他亞洲地區的娛樂場。此外，若干其他亞洲國家和地區(例如日本、台灣及泰國)已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日後可能實行博彩合法化，或會進一步加劇澳門業務面臨的競爭。

**我們的業務依賴高端客戶。我們通常向客戶批出信貸，且我們未必能自信貸客戶收回博彩應收款項或信貸博彩可能會減少。**

澳門業務。儘管澳門法律允許娛樂場營運商向博彩客戶批出信貸，但我們的澳門業務未必能自信貸客戶收回所有博彩應收款項。我們預期澳門業務僅可在少數司法權區(包括澳門)執行該等債務。由於我們的博彩客戶為來自其他司法權區的旅客，而基於不少司法權區的法院並不受理博彩債務的申索，以及我們可能會被判決拒絕執行該等債務的申索等其他因素，故此我們未必能通過訴訟收回所有博彩應收款項。我們無法收回博彩債務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目前，澳門的博彩稅按博彩毛收益(包括已發出信貸票據的面值)的百分比計算。澳門博彩毛收益的計算不包括扣除無法收回的博彩債務。因此，倘我們向澳門客戶批出信貸而無法自彼等收回有關應收款項，則不論我們會否通過信貸票據收回應收款項，我們仍有義務就自該等客戶獲得的贏額繳納稅款。

**任何違反適用反洗錢法律法規、反海外賄賂法(「反海外賄賂法」)及其他反賄賂法律的情形或由此產生的制裁及處罰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涉及大量現金，並受各司法權區的申報及反洗錢法律法規規限。美國及澳門政府當局均高度重視博彩行業及遵守反洗錢法律法規。本公司不時受到與遵守該等法律法規相關的政府及監管詢問。本公司會配合所有相關詢問。任何違反反洗錢法律法規的情形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的業務及大部分收益來自美國境外。因此，我們必須遵守反海外賄賂法及其他反貪腐法律的規定，相關法規通常禁止美國公司及其中介機構為獲取或保留業務而向外國政府官員提供、承諾、授權或作出不當付款。違反反海外賄賂法和其他反貪腐法律可能會導致嚴厲的刑事及民事制裁以及其他懲罰，美國證交會及美國司法部已針對相關法律法規加強執法行動。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美國商務部根據美國對外政策和國家安全目標，對選定的海外國家、組織及個人管理及實施經濟及貿易制裁。未能遵守相關法律法規或會增加營運成本、減低利潤或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其他不利影響。

我們所實施防止違禁行為之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以及僱員培訓及合規計劃或無法有效遏止我們及我們聯屬公司的董事、僱員、承包商或代理違反或規避我們的政策及法律。倘我們或我們聯屬公司或我們各自的董事、僱員或代理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或規管業務之公司政策，本公司過往曾面臨且於未來或會面臨調查、起訴及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可能導致民事處罰、行政補救及刑事制裁。任何該等未來的政府調查、起訴或其他法律程序或行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表現、前景、價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不利影響。

**與度假村或企業責任有關的不利事件或不利報導可能會損害我們的品牌及聲譽，從而對我們的財務業績有負面影響。**

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包括客戶、業務合作夥伴、其他主要持份者以及開展業務所在社區對我們的看法)均為重要資產。我們的業務正面臨越來越多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有關的審核，倘我們未有在多元與包容、環保、供應鏈管理、可持續發展、工作場所規範、人權、慈善及支援當地社區等多個方面採取負責任的行動，我們的聲譽及品牌價值亦可能受損。聲譽遭受任何損害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遵守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及其詮釋的代價高昂且會引致合規風險。**

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為博彩公司帶來不確定因素。這些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在很多情況下會因其複雜性、含糊性及／或缺乏指引而有不同理解。因此，隨著監管機構提供新指引，該等法律法規的實踐應用或會隨時間發展。此外，上市公司、金融機

構、博彩行業及娛樂場受嚴格規管，而遵守有關法規的成本高昂，倘我們未有或被認為未有遵守有關法規，我們將須承擔責任。這可能會導致持續存在不確定因素及令合規成本增加。我們致力保持高水平的合規及公開披露標準，我們為遵守不斷發展的法律、法規及準則所作的努力已經並有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費用增加。

**我們須向各個政府及機構繳納稅項。稅率或會變化。**

我們須向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各個政府及機構繳納稅項。稅收相關的法律及法規變化，包括稅率、我們所拖欠稅額及收入徵稅時間、我們申請美國海外稅務抵免的能力、未能重續我們的澳門股息協議及就博彩溢利豁免繳納澳門所得稅以及徵收外國預扣稅的變化，均可能改變我們的整體有效稅率。

**系統故障、資訊洩露及充分維護網絡安全的成本或會對我們的業務有不利影響。**

我們依靠資訊科技及其他系統(包括與我們簽約提供數據服務的第三方維護的系統)來維護和傳輸大量的客戶財務資料、信用卡結算、信用卡資金轉賬、郵寄清單、預訂資料，以及其他個人身份資料。我們還保存重要的公司內部數據，例如關於我們僱員的個人身份資料以及與我們業務相關的資料。我們為保護客戶、僱員及公司資料而實施的系統和流程受到不斷變化的安全風險的影響。其他人士企圖未經授權訪問資訊科技及其他系統以及其所載數據的行為正變得越來越複雜，難以預測及預防。因此，我們面臨網絡安全風險，包括網絡及實體安全漏洞、系統故障、網絡釣魚攻擊、電腦病毒、蠕蟲病毒、勒索軟件、惡意軟件程序以及客戶、公司僱員或我們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僱員的疏忽或故意濫用。我們為阻止、檢測和減輕這些風險所採取的措施未必成功。網絡犯罪分子，包括黑客及以國家主體身份或代網絡犯罪集團工作的人士，可能會規避安全措施，而我們的保險範圍未必足以防止網絡安全風險及事件(包括與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相關的網絡安全風險及事件)造成的索賠、責任及損害。我們的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面臨與我們類似的網絡安全風險，而我們不直接控制其任何資訊安全運作。



儘管我們已採取安全措施，我們和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的設施及系統仍可能受安全漏洞、惡意攻擊、網絡釣魚攻擊、電腦病毒、蠕蟲病毒、勒索軟件、惡意軟件程序、數據錯位或丟失、程序或人為錯誤及其他事件的損害。由於網絡攻擊日新月異，我們越來越難以預測、預防及檢測網絡攻擊，且由於電腦功能更新或其他技術發展，我們保護系統免受攻擊或入侵的技術可能過時。

我們過去曾經歷數據安全事件，預計未來還會經歷更多事件；然而，迄今為止，此類事件尚未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任何涉及我們或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盜用、丟失或其他未獲授權公開機密或個人身份資料的未來視為或實際電子或實體安全漏洞(包括入侵網絡安全)，均可能干擾我們的業務，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我們與客戶或僱員的關係，令我們面臨訴訟、重大罰款、處罰及責任的風險，導致客戶及僱員對我們的信心受損，進而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由於我們並不控制第三方資訊系統服務供應商，亦不能保證日後不會發生任何電子或實體電腦入侵及安全漏洞，因此任何視為或實際未獲授權公開有關我們僱員、客戶或網站訪客個人身份資料的行為，均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及信譽，並削弱我們吸引及留住僱員及客戶的能力。隨著該等威脅發展及增加，我們可能認為有必要進一步加大對數據及基建保護的投資，包括安裝新電腦系統或升級現有系統、調配額外人員及部署保護相關技術、聘請第三方顧問及開展僱員培訓。未來發生上述任何網絡事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無法保護公司僱員及客戶資料的完整及安全可能導致聲譽受損及／或導致我們遭受罰款、支付損害賠償、訴訟或被限制使用或傳送數據。**

我們的業務使用及傳送大量僱員及客戶資料，包括信用卡號碼和我們在各種資訊系統中保存的其他個人資料，包括人力資源外包、網站寄存及各種形式的電子通訊等。我們的客戶及僱員對我們會充分保護其個人資料抱有很高的期望。我們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受隱私法律及法規規管，而隱私法律經常變化且在各司法權區差異顯著。



倘我們的電腦系統及網站遭破壞或停止有效運作，我們的業務或會受損。

我們依賴電腦系統記錄和處理交易以及管理和經營業務，包括處理付款、財務業績會計處理及報告以及管理僱員及僱員福利計劃。考慮到我們業務的複雜性，保持電腦硬件及軟件系統的不間斷運作至關重要。儘管我們已採取預防措施，我們系統仍易受安全漏洞、電腦病毒、技術故障、系統容量不足、停電、自然災害以及僱員或第三方顧問使用不當等造成的損害或中斷。倘我們的資訊科技系統受損或停止正常運行，我們可能須作大量投資以維修或更換。此外，與我們客戶或僱員有關的機密或敏感數據可能丟失或被盜用。資訊科技系統的任何重大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若第三方成功挑戰我們擁有或使用永利相關商標及／或服務標誌的權利，我們的業務或經營業績可能受到損害。

我們的知識產權資產，特別是「Wynn」的標識版本，是我們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已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美國專利及商標局」）及包括澳門、中國、香港、新加坡、台灣、日本、若干歐洲國家及全球其他各司法權區的註冊處在內的眾多外國專利和商標註冊處提交了申請，以就各類商品及服務註冊不同的「WYNN」相關商標及服務標誌。部分申請乃按照持續使用基礎而提出，其他申請則按照日後使用標誌的真正意向而提出。

大多數這些標誌的共通元素是使用「WYNN」的姓氏。作為一般規則，姓氏（或主要以姓氏構成的部分標誌）不具資格註冊，除非有關姓氏已取得「第二個涵義」。基於本公司長期使用、有關該等標誌的廣告及推廣工作及達致的國際知名度水平等因素，我們至今已在若干申請中成功向美國專利及商標局顯示永利標誌的第二個涵義，但並不能保證其他待批申請同樣成功。

聯邦註冊並非有關標誌的完全決定性權利。聲稱擁有相似標誌的過往權利的第三方可挑戰我們的註冊權利或我們使用標誌的權利，並尋求推翻有關註冊所賦予的推論。

此外，由於電腦化博彩機技術的普及和在商業運作的普遍使用，其他形式的知識產權(如專利及版權)也越來越具有相關性。日後第三方可能聲稱擁有更優先的知識產權，或指控其知識產權涵蓋了我們某些方面的業務。就相關指控的辯護可能會導致巨額開支，而且倘此類索賠被成功起訴，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試圖誘騙及欺詐公眾的欺詐性網上博彩和投資網站的國際運作已有所增加。使用我們的名稱或類似的名稱或與我們相似的形象提供該等或類似活動及機會的網站，概未獲我們授權並且可能是非法並有犯罪意圖的。倘透過提起民事訴訟及向有關當局(如適用)報告該等網站以促使該等網站關閉的努力未能成功或未能及時完成有關行動，該等未經授權的活動仍可能會繼續並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業務產生負面影響。我們為防止全球未經授權使用知識產權而作出努力獲取和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可能成本高昂並且未必成功保護及維護我們知識產權資產的地位及價值。

### **與我們的澳門業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澳門業務可能受不利政治及經濟狀況的影響。**

我們的澳門業務在新興市場開展業務時面臨著重大政治、經濟和社會風險。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未來成功取決於澳門和中國的政治及經濟狀況。例如，澳門、中國或周邊地區的財政衰退、國際關係及民間、國內或國際動蕩可能會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不僅會減少客戶對娛樂場度假村的需求，還會增加徵收稅項及外匯管制的風險，或增加可能會阻礙我們的澳門業務或我們調回資金的能力的其他政府限制、法律或法規的風險。

**澳門控煙法例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

根據澳門預防及控制吸煙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娛樂場內僅可在沒有博彩活動的獲批吸煙室吸煙，而吸煙室須滿足法規載列的條件。現行吸煙法律及擬推行娛樂場全面禁煙的任何吸煙法律可能令潛在吸煙博彩客戶減少光顧澳門娛樂場，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

**極端天氣狀況曾經及日後可能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澳門的亞熱帶氣候及於南中國海的位置受到包括颱風及暴雨(例如2018年的颱風山竹及2017年的颱風天鴿)在內的極端天氣狀況的影響。不利的天氣狀況可能對我們度假村的盈利造成負面影響，並妨礙或阻止顧客前往澳門。洪災、計劃外的技術或運輸服務中斷或公共設施供應中斷可能導致我們的澳門度假村關閉。我們無法預測或控制該等事件的發生及時間，而該等事件或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有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的澳門業務未能遵守博彩批給合同或適用澳門法律及行政法規，澳門政府可無償解除批給，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博彩批給合同及法律及行政法規，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澳門法律或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包括以下情況：(i)危害國家或澳門特區的安全，(ii)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義務，(iii)公共利益，及(iv)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備澳門博彩法項下獲博彩批給的適當資格，澳門政府可解除博彩批給。如果澳門政府因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不履行或被認為不履行其義務而解除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澳門的所有娛樂場、博彩資產及設備及其娛樂場範圍的所有權將需無償、無任何責任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自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批給的第八年起，澳門政府可以最少提前一年書面通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行使其贖回批給的權利。在此情況下，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有權按照澳門博彩法獲得合理及公平的損害賠償。損害賠償中涉及與澳門政府約定的投資計劃的金額相當於在贖回批給之日的上一稅務年度從該等投資計劃獲得的未扣除利息、折舊及攤銷的收益的價值乘以博彩批給合同終止前尚餘的年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正處於批給的第三年。失去批給會導致我們不得在澳門從事博彩業務，這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有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的不利變動或會增加我們的澳門業務根據批給協議履行的責任並導致我們在澳門的投資價值波動。

我們的澳門業務與澳門政府所訂批給協議規定的貨幣為澳門元。澳門元與港元掛鈎，兩者在澳門經常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保持相對穩定。

倘若港元及澳門元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或會大幅波動。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亦或會改變。

我們的澳門業務很多付款及支出責任以澳門元計值。我們預計我們在澳門經營的任何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以港元計值。因此，我們承受澳門元與港元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有關的外匯風險。由於我們與澳門相關的實體的若干債務責任產生以美元計值的債務，澳門元或港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或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有不利影響。

**貨幣兌換管制及貨幣匯出限制或會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若干國家的貨幣兌換管制及對貨幣匯出的限制可能不利於我們的澳門業務取得成功。例如，中國貨幣人民幣目前存在貨幣兌換管制及匯出限制。人民幣匯出限制或會阻礙由中國前往澳門的博彩客戶，抑制澳門博彩業的增長，因而對我們的澳門業務有負面影響。

**利益衝突可能因我們的若干董事和高級職員亦為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董事而產生。**

作為Wynn Resorts間接擁有大部分股權的附屬公司及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的發展商、擁有人及營運商，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於2009年10月將其普通股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上市。截至2024年12月31日，Wynn Resorts擁有約72%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普通股股份。由於永利澳門有限公司擁有與我們無關聯的股東，我們及我們兼任永利澳門有限公司高級職員及／或董事的若干高級職員及董事可能與我們的股東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的少數股東有相互抵觸的信託義務。對Wynn Resorts及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可能有不同影響的決定，包括我們已訂立或將來可能與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導致潛在利益衝突出現。



澳門政府已經對可於澳門營運的賭枱數量設定上限並限制澳門新博彩區的新賭枱的數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澳門博彩監察協調局批准我們設於永利皇宮的賭枱總數為303張，永利澳門則為257張。在我們現有澳門業務中，我們獲澳門政府批准經營570張賭枱及1,100台博彩機。於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營運的賭枱組合經常因應對不斷變化的市場需求及行業競爭的營銷及營運策略而改變。未能根據預計的市場需求和行業趨勢來調整賭枱組合，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 與債務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槓桿率高企，未來的現金流量可能不足以供我們履行相關義務，且我們可能難以獲得更多融資。

我們就我們的權益負有大額綜合債務。

我們無法履行付款義務或其他義務或會令債務加速到期、抵押品資產被止贖或致使我們破產以及引發其他協議的交叉違約。償還債務需動用我們自業務所得的大量現金流量，並且減少用於提供營運資金及滿足其他現金需求或支付其他資本開支的可動用現金。我們可能無法在有需要時獲得額外融資。就我們支付的部分利息而言，適用利率隨市場利率波動，因此，隨著市場利率上升，我們的利息開支也會隨之增加。

倘滿足若干條件(包括我們的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我們的WRF信貸融通及我們的契約下條件)，我們獲准許增加額外債務。倘我們產生額外債務，則上述風險將加劇。

## 項目2. 物業

下表載列我們的主要土地持有權。我們擁有或已取得該等物業的使用權。我們亦擁有或租賃各種其他可用於發展項目的已改善及未改善物業。

物業	英畝概約數	地點
<b>澳門業務<sup>(1)</sup></b>		
永利皇宮	51	位於澳門路氹區。
永利澳門	16	位於澳門市中心內港。
	<hr/>	
	67	

(1) 澳門政府擁有澳門的大部分土地。多數情況下，位處澳門的房地產私人權益是通過政府授出的長期租約（亦稱為批給）或其他土地使用權取得。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分別建於根據土地批給合約租賃的土地，該等合約分別自2012年5月及2004年8月起生效，為期25年，獲政府批准後可以重續。

## 項目3. 法律程序

我們偶爾會面對訴訟。如同所有訴訟一樣，我們概無法就該等事宜的結果提供任何保證，而我們知悉訴訟必定涉及巨額費用。有關本公司的法律程序，請參閱於10-K表格內所載的本年報的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8「承擔及或然事件 — 訴訟」以及於10-K表格內所載的本年報的項目1A — 「風險因素」，列於此以供參考。

## 項目7. 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概覽

通過擁有永利澳門有限公司（「WML」）約72%權益，我們的承批公司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經營兩家綜合度假村，即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統稱「澳門業務」）。

### 主要營運指標

我們對綜合營運表所呈列期間的經營表現的討論，載有博彩業特有的若干主要營運指標。由於管理層及／或若干投資者使用該等指標以便更好地了解我們娛樂場及酒店營運收益的期間波動情況，故該等主要營運指標呈列為補充披露。以下為主要營運指標的定義：

- 澳門業務的中場賭枱投注額為存入賭枱投注箱之現金加上於籌碼兌換處購買之現金籌碼的總額。
- 泥碼為不可兌換的可予識別籌碼，用作追蹤轉碼數，以計算我們的澳門業務貴賓計劃內的獎金。
- 轉碼數為我們的澳門業務貴賓計劃內所有輸掉的泥碼投注額的總額。
- 賭枱贏額為保留並入賬作為娛樂場收益的賭枱投注額或轉碼數。賭枱贏額未扣除折扣、佣金及由娛樂場收益分配至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服務的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賭枱贏額不包括撲克佣金。
- 角子機贏額為我們保留並入賬作為娛樂場收益的投注金額(相當於總落注金額)。角子機贏額經調整遞進應計項目及免費耍樂，但未扣除折扣及由娛樂場收益分配至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服務的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
- 撲克佣金為博彩客戶在我們撲克區押注的現金部分，由娛樂場保留作為服務費，經調整遞進應計項目，但未扣除由娛樂場收益分配至為娛樂場客戶免費提供服務的客房、餐飲以及其他收益的金額。撲克牌賭枱不計入平均賭枱數目的計量。
- 平均每日房租(「ADR」)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入住客房。
- 每間可供使用客房的收益(「REVPAR」)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客房收益(包括贈送)(扣除服務費(如有))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 入住率的計算方式為將總入住客房(包括免費客房)除以總可供使用客房。

下文討論計算我們的度假村贏額百分比時所用的方法。

於我們的澳門中場業務，客戶可以在賭枱或籌碼兌換處購買現金碼。由於我們的中場業務所使用的計量方式是追蹤於賭枱及籌碼兌換處初始購入的籌碼，而我們的貴賓業務的計量方式則追蹤所有輸掉的投注額的總額，故我們的貴賓業務與中場業務的計量不可比較。相應地，貴賓業務的計量基數遠高於中場業務的計量基數。因此，相對於中場業務，貴賓業務相同博彩贏額的預期贏額百分比比較小。

於我們的澳門貴賓業務內，客戶主要在籌碼兌換處購入泥碼，且只能用作押注。贏取的押注會以現金碼支付。在貴賓業務輸掉的泥碼將入賬為轉碼數，並作為貴賓贏額百分比的計算基準。澳門慣常以此泥碼方法計算貴賓博彩。我們通常預期於此等業務贏額佔轉碼數的百分比介乎3.1%至3.4%的範圍內。

## 經營業績

### 年度業績概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澳門業務的博彩量及餐廳客流量上升，以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ADR、娛樂場所銷售及租賃零售店收益增加，使永利皇宮、永利澳門及拉斯維加斯業務分別增加3.308億美元、2.511億美元及9,130萬美元所致。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Wynn Resorts, Limited應佔淨收入減少主要與所得稅抵免5.005億美元有關，惟部分被我們的澳門業務收益增加所抵銷。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比較

#### 經營收益

下表呈列我們的經營收益(以千美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4年	2023年		
<b>經營收益</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2,217,671美元	1,886,844美元	330,827美元	17.5
永利澳門	1,464,646	1,213,534	251,112	20.7
<b>澳門業務總計</b>	<b>3,682,317</b>	<b>3,100,378</b>	<b>581,939</b>	<b>18.8</b>



## 娛樂場收益

娛樂場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的澳門業務受惠於澳門旅遊業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增長，使其博彩量增加所致。下表載列我們的娛樂場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以千美元計，每張賭枱每日贏額及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4年	2023年		
<b>澳門業務：</b>				
永利皇宮：				
總娛樂場收益	1,795,604美元	1,471,280美元	324,324美元	22.0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57	56	1	1.8
貴賓轉碼數	12,991,235美元	11,363,248美元	1,627,987美元	14.3
貴賓賭枱贏額	449,461美元	383,384美元	66,077美元	17.2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3.46%	3.37%	0.09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21,495美元	18,744美元	2,751美元	14.7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45	242	3	1.2
賭枱投注額	6,893,092美元	6,126,841美元	766,251美元	12.5
賭枱贏額	1,686,503美元	1,373,436美元	313,067美元	22.8
賭枱贏額百分比	24.5%	22.4%	2.1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8,770美元	\$15,574美元	3,196美元	20.5
平均角子機數目	603	580	23	4.0
角子機投注額	2,519,983美元	2,385,033美元	134,950美元	5.7
角子機贏額	109,488美元	102,816美元	6,672美元	6.5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496美元	486美元	10美元	2.1
撲克佣金	736美元	— 美元	736美元	NM
永利澳門：				
總娛樂場收益	1,230,351美元	970,269美元	260,082美元	26.8
貴賓：				
平均賭枱數目	30	41	(11)	(26.8)
貴賓轉碼數	5,047,888美元	5,132,628美元	(84,740)美元	(1.7)
貴賓賭枱贏額	177,435美元	191,936美元	(14,501)美元	(7.6)
貴賓贏額佔轉碼數百分比	3.52%	3.74%	(0.22)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6,084美元	12,699美元	3,385美元	26.7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4年	2023年		
中場：				
平均賭枱數目	221	216	5	2.3
賭枱投注額	6,344,794美元	5,155,929美元	1,188,865美元	23.1
賭枱贏額	1,164,012美元	910,825美元	253,187美元	27.8
賭枱贏額百分比	18.3%	17.7%	0.6	
每張賭枱每日贏額	14,367美元	11,560美元	2,807美元	24.3
平均角子機數目	615	530	85	16.0
角子機投注額	3,133,488美元	2,212,196美元	921,292美元	41.6
角子機贏額	103,030美元	68,667美元	34,363美元	50.0
每台角子機每日贏額	458美元	355美元	103美元	29.0
撲克佣金	15,275美元	18,266美元	(2,991)美元	(16.4)

NM — 表示無意義。

### 非娛樂場收益

下表載列我們的客房收益以及相關主要營運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百分比 變動
	2024年	2023年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總客房收益 (以千美元計)	202,936美元	201,783美元	1,153美元	0.6
入住率	98.6%	94.9%	3.7	
ADR	310美元	323美元	(13)美元	(4.0)
REVPAR	306美元	306美元	— 美元	—
永利澳門：				
總客房收益 (以千美元計)	100,631美元	109,308美元	(8,677)美元	(7.9)
入住率	99.3%	96.5%	2.8	
ADR	248美元	281美元	(33)美元	(11.7)
REVPAR	246美元	271美元	(25)美元	(9.2)

餐飲收益增加4,050萬美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拉斯維加斯業務及澳門業務的餐廳客流量及平均賬單金額增加所致。

### 經營開支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娛樂場開支分別增加1.944億美元及1.334億美元。此等增加是由於經營成本增加，包括娛樂場收益增加導致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博彩稅開支分別增加1.665億美元及1.147億美元。

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及澳門業務的餐飲開支分別增加1,920萬美元及1,620萬美元。此等增加是由於薪金及其他經營成本增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亦包括澳門業務的資產報廢費用2,070萬美元、與公司及其他已終止的開發項目相關的支銷項目成本6,150萬美元、與Wynn Interactive相關的合約終止及其他開支1,690萬美元，以及與出售若干Wynn Interactive資產相關的收益2,460萬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亦包括永利澳門的其他合約終止開支870萬美元以及永利皇宮及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的資產報廢費用分別1,270萬美元及800萬美元。

#### 其他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產生外幣重估收益2,920萬美元及虧損1,150萬美元。不同期間的變動是由於澳門元兌美元的匯率波動對重估我們澳門相關實體以美元計值的債務及其他債項的影響所致。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分別錄得收益4,250萬美元及4,510萬美元，主要與WML可轉換債券轉換特徵的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相關。

## 所得稅

於2024年，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於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按娛樂場博彩溢利12%計算的澳門所得補充稅。我們的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徵費。

## 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控股權益應佔的淨收入分別為1.386億美元及5,220萬美元。此等金額主要與非控股權益應佔WML淨收入有關。

## 分部資料

如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中附註20「分部資料」所詳述，我們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以管理分部的經營業績。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指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開支(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會議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債務融資交易虧損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的淨收入(虧損)。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廣泛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及作為其估值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分部的經營表現及比較本身與競爭對手物業的經營表現，亦作為釐定若干獎勵報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一間公司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因此，我們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博彩公司一向呈列EBITDAR作為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更能個別觀察娛樂場業務，包括我們在內的博彩公司一向會在EBITDAR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作為反映我們表現的指標，亦不可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性指標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指標。與淨收入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並不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不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我們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利息支付、償還債務本金、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上述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中反映。此外，我們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可比較性可能有限。



下表概述經管理層審閱及於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20「分部資料」所概述的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拉斯維加斯業務、Encore Boston Harbor及公司及其他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 (以千美元計)。該附註亦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與Wynn Resorts, Limited應佔淨收入(虧損)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增加／ (減少)
	2024年	2023年	
永利皇宮	733,710美元	615,846美元	117,864美元
永利澳門	441,852	338,091	103,76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的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分別增加1.179億美元及1.038億美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收益分別增加3.308億美元及2.511億美元，惟部分被經營開支增加所抵銷。

### 流動性及資本資源

#### 經營活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澳門業務以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收益增加，惟部分被業務量增加導致的經營開支增加所抵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增加，主要是由於澳門業務及拉斯維加斯業務的收益增加，惟部分被業務量增加導致的經營開支增加所抵銷。

#### 投資活動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拉斯維加斯業務產生的資本開支為1.598億美元；永利皇宮的資本開支為1.075億美元；永利澳門的資本開支為5,770萬美元及Encore Boston Harbor的資本開支為3,270萬美元，主要為我們的物業優化及保養費用，以及公司及其他資本開支為6,240萬美元，主要與未來開發項目有關。此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向正在興建Wynn Al Marjan Island的合資企業作出投資5.573億美元(包括5.417億美元的現金注資)，並在投資中於到期時收取了所得款項8.500億美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拉斯維加斯業務產生的資本開支為1.872億美元；Encore Boston Harbor的資本開支為7,060萬美元；永利皇宮的資本開支為6,630萬美元；永利澳門的資本開支為2,560萬美元，主要為我們的物業優化及保養費用；及公司及其其他的資本開支為9,320萬美元，主要與未來開發項目有關。此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購買了8.365億美元的投資，包括債務證券及於一年內到期的定期存款。

## 融資活動

下表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特定債券工具的發行所得款項、償還及購回(以千美元計)：

	發行 所得款項	償還及購回
WML 4 7/8厘優先票據，於2024年到期	—	600,000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於2028年到期	—	351,787

下表呈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特定債券工具的發行所得款項、償還及購回(以千美元計)：

	發行 所得款項	償還及購回
WML 4 1/2厘可轉換債券，於2029年到期	600,000	—

## 資本資源

下表概述我們的無限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可供動用循環借款限額，呈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重大融資實體(以千計)：

	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總額	循環 借款限額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	1,459,860美元	353,847美元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WML自我們的澳門業務獲得現金，並可能按所需動用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所得款項。我們預期該等現金將用於償還WML優先票據、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及WML可轉換債券，向WML股東(我們擁有其中約72%)派付股息，以及為WML及我們的澳門業務撥付營運資金以及滿足資本開支需求。

我們預期2025年的項目資本開支介乎2.500億美元至3.000億美元，且於2026年介乎4.500億美元至5.000億美元。我們預期於2025年的澳門業務保養資本開支將介乎7,000萬美元至8,000萬美元。

WML是一家控股公司，因此，其向WRF派付股息的能力取決於WML自其附屬公司所獲得的分派。WML作為WM Cayman II循環信貸融通協議下的擔保人，在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分派方面可能受若干限制，除非已符合若干財務標準。WM Cayman II循環信貸融通協議包含同類融資的慣常聲明、保證、契諾及違約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對WM Cayman II或其附屬公司將產生債務的限制。

於2024年5月，WML董事會宣佈對WML股息政策的修訂，根據該修訂，WML董事會將每半年召開一次會議以考慮宣派股息，亦可於年內任何時間WML董事會認為合適時召開會議以考慮宣派特別股息。於2024年6月19日，WML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每股0.075港元的現金股息，總計相當於約5,040萬美元。我們應佔該股息為3,600萬美元。於2024年9月12日，WML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每股0.075港元的現金股息，總計相當於約為5,050萬美元。我們應佔該股息為3,610萬美元。

於2024年9月，WM Cayman II與WML就其現有信貸融通協議簽訂修訂協議，將現有信貸融通協議項下未償還貸款的到期日由2025年9月延長至2028年9月。

於2024年10月，我們償還了於所示到期日到期的2024年WML 4 7/8厘優先票據的本金總額6.000億美元。

倘若我們的可匯返現金部分於2024年12月31日匯返，須繳納少量的美國稅項。

#### 影響流動資金的其他因素

我們可能會於債項到期時或之前就全部或部分債項安排再融資。我們不能保證是否能夠按可接受的條款為債項安排再融資或最終是否能夠安排任何再融資。

我們所涉及的法律程序亦會影響我們資金的流動性。我們無法保證該等法律程序的結果。

新的業務發展或其他未能預見的事情或會發生，可導致需要籌集額外資金。我們繼續探求機會，於本地及國際市場發展額外博彩或相關業務。對於任何其他機會的業務前景，我們均不能作出保證。任何新發展可能使我們需要尋求額外融資。我們可能透過Wynn Resorts, Limited或獨立於拉斯維加斯、波士頓或澳門相關實體的附屬公司進行任何相關發展。

## 合約承擔

下表載列於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計劃合約承擔概要(以千計)：

	按期間劃分的到期付款				總計
	少於1年	1至3年	4至5年	5年以上	
澳門博彩溢價金 <sup>(2)</sup>	14,583	29,166	29,166	44,653	117,568
澳門財產轉移協議付款 <sup>(3)</sup>	7,073	44,277	44,277	66,415	162,042

(2) 指根據我們經營的賭枱及博彩機的數量和類型，博彩批給合同下應付的固定和最低可變動博彩溢價金。

(3) 指根據財產轉移協議(定義見項目8—「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5「物業及設備淨額」)應付的金額。

### 博彩批給合同

於2022年12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除上表所載的澳門博彩溢價金及財產轉移協議付款承諾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十年期限內作出若干非博彩及博彩投資，金額為210.3億澳門元(約26.3億美元)。承諾投資中的198.0億澳門元(約24.8億美元)將用於非博彩資本項目和活動規劃，涉及(其中包括)吸引外國客源、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美食之都、社區旅遊及海上旅遊。

此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期限內支付以下款項：

- (i) 博彩特別溢價金—倘本公司博彩桌及博彩機的平均博彩毛收入低於澳門政府釐定的特定下限，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有義務支付年度博彩特別溢價金。澳門政府規定每張博彩桌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700萬澳門元(約90萬美元)，每台博彩機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300,000澳門元(約38,000美元)。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達到該等博彩毛收入下限，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須繳納特別溢價金，其金額相當於按實際博彩毛收入與該博彩毛收入下限金額所計算的博彩特別稅的差額。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支付博彩特別溢價金；



- (ii) 特別撥款，合共為博彩毛收入的5%。澳門政府可在以下情況減免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應付的特別撥款：(1)基於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以旅遊及商務為目的而入境澳門且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國家或地區發出的旅遊證件的外國客源；(2)因異常、未能預測或不可抗力的情況而導致對澳門的整體經濟及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經營造成的不利影響；或(3)澳門行政長官確定的因素；及
- (iii) 按博彩毛收入35%的稅率繳納博彩特別稅。

有關博彩批給合同和澳門博彩法項下欠款的其他資料，參閱項目8 —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附註18「承擔及或然事件」。

## 重大會計政策及估計

###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於2023年3月，WML完成發售WML可轉換債券。本公司確定，WML可轉換債券中包含的轉換特徵並不與WML股權掛鈎，故須與債務主合約分拆並作為獨立衍生工具（「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入賬。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值呈報，變動於營運表確認。

本公司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估計WML可轉換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值。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固有的是不可觀察（第3級）輸入數據以及與預期股價波動、無風險利率、預計年期及股息率相關的假設。本公司根據與WML可轉換債券的預計剩餘年期相匹配的歷史波動率估計WML普通股的股份波動率。無風險利率按於估值日期與WML可轉換債券預計剩餘年期相似到期日的香港及美國基準收益率曲線計算。假設WML可轉換債券的預計年期等於其剩餘年期。由於WML可轉換債券協議設有股息保護功能，股息率假設為零。點陣模式的輸出極易受到其輸入數據波幅的影響。

### 信用損失撥備

下表呈列與我們娛樂場應收賬款有關的主要統計數字（以千美元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娛樂場應收賬款	236,642美元	218,694美元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未清償娛樂場應收賬款結餘中，分別有40.3%及41.8%來自澳門業務。

## 項目7A. 有關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 外匯風險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訂的博彩批給合同以澳門元列值(詳情請參閱項目1—「業務—監管及許可—澳門」)。澳門元(屬不可自由兌換貨幣)與港元掛鈎，且在很多情況下兩者可在澳門交替使用。港元與美元掛鈎，兩種貨幣之間的匯率於過往數年保持相對穩定。然而，由於(其中包括)中國政府政策變更及國際經濟及政治的發展，港元與澳門元以及港元與美元之間的匯率聯繫或會變更。

如港元與澳門元日後不再與美元掛鈎，此等貨幣的匯率可能會大幅波動。我們亦不能向閣下保證此等貨幣的適用貨幣主管機關所釐定的現行匯率將能一直維持於相同水平。

我們預期我們在澳門營運的所有娛樂場的大部分收益及開支以港元或澳門元列值，然而永利澳門有限公司及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大部分債務以美元列值。匯率波動而導致澳門元或港元相對美元貶值可能會對我們的業績、財務狀況及償債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按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結餘計算，假設美元兌港元的匯率變動1%，將導致外幣交易收益／虧損4,150萬美元。

## 項目8. 財務報表及補充資料

### WYNN RESORTS, LIMITED及附屬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附註1 — 組織及業務

###### 組織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本公司擁有永利澳門有限公司(「WML」)約72%的權益，其中包括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度假村的業務。本公司將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稱為其澳門業務。

######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配備一間豪華酒店，合共1,706間客房、套房及別墅、佔地約468,000平方呎的娛樂場、14間餐飲店、佔地約37,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107,0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公眾景點包括一個表演湖、一個沉浸式娛樂中心、薈萃西方及亞洲的藝術品展示及提供便利貫通街道的纜車。

永利澳門配備兩間豪華酒店，合共1,010間客房及套房、佔地約294,000平方呎的娛樂場、12間餐飲店、佔地約31,000平方呎的會議空間、佔地約64,500平方呎的零售空間、表演湖、圓拱形大堂以及康體及休閒設施。

於2022年12月，本公司間接附屬公司永利渡假村(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與澳門政府簽署最終博彩批給合同(「博彩批給合同」)，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得為期10年的博彩批給，允許其自2023年1月1日起至2032年12月31日在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

##### 附註2 — 呈列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高流動性投資，並包括美元計值及外幣計值證券。現金等價物以成本列賬，成本與公允價值相近。受限制現金包括與債務有關的現金抵押品、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由信託持有的現金，及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以獨立銀行擔保形式持有的款項，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項下的法律及合同義務。

## 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

本公司除商譽外的無形資產主要包括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包括其澳門博彩批給及馬薩諸塞州博彩牌照)。具有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於其合同期限或估計使用年期內攤銷(以較短者為準)。

## 租賃

### 出租人安排

本公司是其綜合度假村的零售及餐飲場地(即永利皇宮、永利澳門、永利拉斯維加斯及Encore Boston Harbor分別約102,000、63,000、187,000及52,000平方呎的場地)之不可取消經營租賃出租人。

## 衍生金融工具

有關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定義見附註8)的會計政策披露，請參閱附註8「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 附註3 —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受限制現金 <sup>(3)</sup>	95,638	90,226

(3) 受限制現金包括受若干合約限制的現金、與債務有關的現金抵押品及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由信託持有的現金，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分別包括以澳門政府為受益人的8,750萬美元及8,700萬美元的獨立銀行擔保，以保證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履行其在博彩批給合同期內的法律及合同義務。



下表披露本公司的現金流量補充資料(以千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與無形資產有關的其他負債 <sup>(1)</sup>	—美元	209,410美元	4,220美元

(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包括與博彩批給合同有關的澳門博彩溢價金2.065億美元。詳情請見附註6「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

## 附註5 — 物業及設備淨額

### 澳門業務財產轉移協議

於2022年12月，根據澳門博彩法的規定，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Palo Real Estate Company Limited (「Palo」)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與澳門政府訂立協議(統稱「財產轉移協議」)，據此，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及Palo於2022年12月31日向澳門政府無償轉移本公司澳門業務的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而澳門政府同意自2023年1月1日將該等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轉回予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供其按博彩批給合同所許可用於在永利澳門和永利皇宮經營幸運博彩，直至2032年12月31日為止。由於本公司預計將繼續按先前批給的相同方式使用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經營其澳門業務、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承擔使用該等資產所產生的所有風險，且相信其於博彩批給合同到期後將獲授新批給，本公司將於剩餘估計使用年期繼續確認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為物業及設備。根據博彩批給合同，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於2032年12月31日博彩批給解除或消滅時，將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無償及無負擔地歸屬澳門政府。

根據財產轉移協議，作為於永利澳門及永利皇宮經營幸運博彩時使用娛樂場範圍及博彩設備的交換，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澳門政府繳納年度款項5,310萬澳門元(約660萬美元)，但須根據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澳門平均物價指數於各年進行調整，以及於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年度金額1.770億澳門元(約2,210萬美元)，並須根據直至2032年12月31日博彩批給合同期限的其餘各年的澳門平均物價指數於每年進行調整。

## 附註6 — 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

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具有限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		
澳門博彩批給	210,630美元	209,199美元
減：累計攤銷	(42,126)	(20,920)
	<b>168,504</b>	<b>188,279</b>

### 澳門博彩批給

於2023年1月1日，本公司確認無形資產及金融負債16.8億澳門元(約2.083億美元)，為於永利皇宮和永利澳門經營幸運博彩的權利及根據博彩批給合同無條件付款的義務。該無形資產包括合同義務固定及可變動溢價金年度付款以及與財產轉移協議相關的費用(如附註5「物業及設備淨額」所載)。與無形資產相關的合同義務年度可變動溢價金付款根據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獲澳門政府批准經營的博彩桌及博彩機的總數釐定。於隨附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金融負債的非流動部分計入「其他長期負債」，流動部分則計入「其他應計負債」。無形資產於博彩批給合同10年期限內按直線基準攤銷。本公司預計，澳門博彩批給於2025年至2032年每年的攤銷將為2,110萬美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預期於截至2025年、2026年、2027年、2028年及2029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支付1,460萬美元的固定及可變動溢價金，此後至2032年12月31日合共金額為4,470萬美元。

## 附註7 — 長期債項

長期債項包括下列各項(以千計)：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b>澳門相關：</b>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於2028年到期 <sup>(1)</sup>	1,151,874美元	1,497,610美元
WML 4 7/8厘優先票據，於2024年到期 <sup>(2)</sup>	—	600,000
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6年到期	1,000,000	1,000,000
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7年到期	750,000	750,000
WML 5 5/8厘優先票據，於2028年到期	1,350,000	1,350,000
WML 5 1/8厘優先票據，於2029年到期	1,000,000	1,000,000
WML 4 1/2厘可轉換債券，於2029年到期 <sup>(3)</sup>	600,000	600,000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33,007	73,744

- (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WM Cayman II循環信貸下的借款按期限擔保隔夜融資利率(「期限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加信貸調整差價0.10厘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於各情況下根據WM Cayman II的綜合基準槓桿比率加1.875厘至2.875厘年利差計息。約2.391億美元及9.128億美元的WM Cayman II循環信貸分別按期限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加1.975厘的年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875厘的年利率計息。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加權平均利率分別約為6.43厘及7.20厘。截至2024年12月31日，WM Cayman II循環信貸的可供動用借款限額為3.538億美元。
- (2) 於2024年10月，本公司償還或購回了2024年WML優先票據及2025年WLV優先票據。
- (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WML可轉換債券的賬面淨值為4.984億美元，未攤銷債務折讓及債項發行成本為1.016億美元。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合約利息開支2,700萬美元及2,210萬美元與折讓及發行成本攤銷1,890萬美元及1,420萬美元。

### 澳門相關債項

#### WM Cayman II循環信貸

2021年9月，作為借款人的WM Cayman Holdings Limited II(WML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WM Cayman II」)與作為擔保人的WML(均為Wynn Resorts的間接附屬公司)與(其中包括)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行(作為貸款方代理)及貸款銀團訂立融通協議(「融通協議」)，據此，貸款人向WM Cayman II將合共提供總額為15.0億美元等值循環無抵押信貸融通(包括金額為3.125億美元的美元批次(「融通A」)及金額為92.6億港元(約11.9億美元)的港元批次(「融通B」))(「WM Cayman II循環信貸」)。根據融通協議及相關協議，WM Cayman II可於滿足若干條件後將WM Cayman II循環信貸總額額外增加10.0億美元等值。除非於融通協議期間內符合若干財務標準，WML(作為擔保人)在向其股東派付股息或分派方面可能受若干限制。

根據於2022年5月修訂及於2023年6月修訂及重述的融通協議(「經修訂及重述的融通協議」)，融通A提供的貸款按等於下列的年浮動利率計息：(a)期限擔保隔夜融資利率，加信貸調整差價0.10厘(下限為0.00厘)，及(b)根據WM Cayman II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槓桿比率(按經修訂及重述的融通協議計算)加1.875厘至2.875厘的利差，融通B提供的貸款按等於下列的年浮動利率計息：(i)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及(ii)根據WM Cayman II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槓桿比率(按經修訂及重述的融通協議計算)加1.875厘至2.875厘的利差。

於2024年9月，WM Cayman II(作為借款人)及WML(作為擔保人)就經修訂及重述的融通協議訂立修訂協議(「第二修訂協議」)，將現有未償還貸款的到期日由2025年9月16日延長至2028年9月16日，或倘2028年9月16日並非營業日，則為緊鄰的前一個營業日。就第二修訂協議而言，本公司於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中錄得債項發行成本1,920萬美元。

### WML可轉換債券

於2023年3月，WML完成發售於2029年到期的6.000億美元4.50厘可轉換債券(「WML可轉換債券」)。WML可轉換債券由WML與德意志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於2023年3月7日訂立的信託契據(「信託契據」)規管。WML、德意志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作為受託人)與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已訂立代理協議，委任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為WML可轉換債券的主要付款代理、主要轉換代理、轉讓代理及登記機構。

WML可轉換債券的未償付本金自2023年3月7日(包括該日)起每年按4.50厘計息，每年3月7日及9月7日每半年支付一次。於2023年4月17日或之後的任何時間，在遵守WML可轉換債券條款及條件(「條款及條件」)的前提及於其規限下，WML可轉換債券可由其持有人選擇按初步轉換價每股股份約10.24港元(相等於約1.32美元)轉換為WML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已繳足普通股(「普通股」)(該等權利稱為「轉換權」)。轉換價固定匯率為7.8497港元兌1.00美元，惟須按照條款及條件所述的若干攤薄事件作出標準調整。於債券持有人轉換時，WML可選擇支付條款及條件所述的現金等價物金額，以滿足全部或部分轉換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由於WML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支付股息，經調整後的轉換價為每股10.01港元(相當於約1.29美元)。



WML可轉換債券持有人可選擇要求WML贖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部分WML可轉換債券：(i)於2027年3月7日按本金金額連同截至指定贖回日期(不包括該日)應計惟尚未支付利息贖回；或(ii)於發生以下事項：(a)普通股於相當於10個連續交易日或以上的期間不再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或替代證券交易所(倘適用)上市或不再獲准交易或暫停交易；(b)控制權發生變動(定義見條款及條件)；或(c)由公眾人士持有WML已發行普通股總數少於25%(按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8.24條所詮釋者)後，於相關事件贖回日期(定義見條款及條件)按其本金金額連同截至該日(不包括該日)應計惟尚未支付的利息贖回。

在條款及條件規定的若干情況下，WML亦可選擇於2027年3月7日之後(但於2029年3月7日前)隨時根據條款及條件向債券持有人發出通知，贖回全部而非部分WML可轉換債券。WML可轉換債券構成WML之直接、非從屬、無條件及(受條款及條件規限)無抵押責任，且彼此之間均享有同等地位，並無優先次序之分。因行使轉換權而將予發行之普通股將予以繳足，且在各方面與於登記日期(載於條款及條件)已發行之繳足普通股享有同等地位。

信託契據載有契諾，限制WML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設立、允許存在或產生或擁有未償還的任何按揭、押記、質押、留置權或其他產權負擔或若干擔保權益；與另一公司整合或合併或併入另一公司；及出售、出讓、轉讓、轉移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其及其附屬公司的全部或絕大部分財產或資產，惟存在若干例外情況。信託契據亦載有慣常違約事件。

本公司確定，WML可轉換債券中包含的轉換特徵須與債務主合約分拆並作為獨立衍生工具(「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入賬，在隨附的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長期債項入賬。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值呈報，變動於營運表確認。詳情請參閱「附註8 —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 WML優先票據

於2026年到期的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7年到期的WML 5 1/2厘優先票據、於2028年到期的WML 5 5/8厘優先票據及於2029年到期的WML 5 1/8厘優先票據(統稱「WML優先票據」)按彼等各自的利率計息，每半年支付利息。WML優先票據為WML的一般無抵押債務，並在付款權方面與所有WML現有及未來的優先無抵押債務處於同地位；將較WML的所有未來從屬債務(如有)優先；將實際上從屬於WML所有未來有抵押債務，惟以充當有關債項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將在架構上從屬於WML的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債務(包括WM Cayman II循環信貸)。WML優先票據並無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證券法(「證券法」)登記，並受轉讓及轉售的限制所規限。

WML優先票據根據WML與Deutsche Bank Trust Company Americas(作為受託人)訂立的契約發行(「WML優先票據契約」)。WML優先票據契約載有契諾，限制WML(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與另一間公司合併或進行整合；轉讓或出售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及租賃所有或絕大部分的財產或資產。WML優先票據契約亦載有慣常違約事項。倘因若干破產或無力償債事件產生違約事項，所有當時未償還的WML優先票據將即時到期並須即時償還，而毋須進一步行動或通知。

在(a)發生任何事件之後，WML或WML任何附屬公司連續十天或以上均不在澳門持有方式及範圍與WML及其附屬公司於發行每份WML優先票據當日基本相同的博彩所需批給或授權，且該事件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有重大不利影響；或(b)終止或修訂任何有關批給或授權後，對WML及其附屬公司整體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則WML優先票據的每名持有人將有權要求WML購回該持有人的全部或任何部分WML優先票據，購買價相等於票據本金金額100%的現金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倘WML經歷控制權變動(定義見WML優先票據契約)，其必須按相等於WML優先票據本金總額101%的價格，加上累計及未付利息提呈購回WML優先票據。

於2024年10月，WML償還了於所示到期日到期的2024年WML 4 7/8厘優先票據的本金總額6.000億美元。

### 長期債項的預定到期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長期債項的預定到期情況如下(以千計)：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33,007

## 附註8 —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合約中包含的一種特徵，以類似於衍生工具的方式影響合約所要求的部分或全部現金流量或其他匯兌的價值。在下列情況下，嵌入式衍生工具須與主合約分拆並分開入賬並按公允值列賬：(a)嵌入式衍生工具具有與主合約的經濟特徵不明顯且不密切相關的經濟特徵；及(b)具有相同條款的單獨、獨立工具將合資格作為衍生工具。本公司認為，WML可轉換債券中包含的轉換特徵並不與WML股權掛鉤，故須與債務主合約分拆並作為獨立衍生工具入賬。根據適用會計準則，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將於每個報告期末以公允值呈報，變動於營運表確認。

本公司使用二項式點陣模式估計WML可轉換債券中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公允值。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固有的是不可觀察(第3級)輸入數據以及與預期股價波動、無風險利率、預計年期及股息率相關的假設。本公司根據與WML可轉換債券的預計剩餘年期相匹配的歷史波動率估計WML普通股的股份波動率。無風險利率按於估值日期與WML可轉換債券預計剩餘年期相似到期日的香港及美國基準收益率曲線計算。假設WML可轉換債券的預計年期等於其剩餘年期。由於WML可轉換債券協議設有股息保護功能，股息率假設為零。

下表載列用於估計嵌入式衍生工具價值的點陣模式輸入數據：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WML股價	5.39港元	6.43港元
估計波幅	31.2%	34.0%
無風險利率	3.6%	3.3%
預計年期(年)	4.2	5.2
股息率 <sup>(1)</sup>	0.0%	0.0%

(1) 由於WML可轉換債券協議設有股息保護功能，故在用於估計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衍生工具進行估值的點陣模型中，股息率假設為零。

就於2023年3月完成發售WML可轉換債券而言，本公司基於估計公允值1.235億美元就嵌入式衍生工具確認債務折讓及相關負債。債務折讓將於WML可轉換債券期限內使用實際利息法攤銷至利息開支。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嵌入式衍生工具的估計公允值為負債3,300萬美元及7,370萬美元，於隨附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長期債項入賬。公允值變動方面，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錄得收益4,070萬美元及4,970萬美元，於隨附綜合營運表內的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入賬。

## 附註9 — 股東虧損

### 非控股權益

####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於2024年6月及2024年9月，WML分別派付每股0.075港元的現金股息，總計相當於約5,040萬美元及5,050萬美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及2024年9月30日止各季度，本公司應佔該等股息分別為3,600萬美元及3,610萬美元，及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該等股息各為1,440萬美元。

#### WML證券借貸協議

就WML可轉換債券發售而言，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及我們於WML約72%所有權權益的持有人WM Cayman Holdings I Limited (「WM Cayman I」)於2023年3月與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 (「WML股份借款人」)訂立了股份借貸協議(「證券借貸協議」)，據此，WM Cayman I已同意按證券借貸協議所列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向WML股份借款人借出最多其於WML持有的459,774,985股普通股。WM Cayman I可在向WML股份借款人發出不少於五個工作日通知的情況下，全權酌情終止任何股份貸款。證券借貸協議於WML可轉換債券獲贖回或悉數轉換(以較早者為準)當日終止。於2023年3月，WML股份借款人根據證券借貸協議借入459,774,985股WML普通股，並於2023年4月向WM Cayman I歸還280,000,000股有關股份。截至本報告日期，WML股份借款人根據證券借貸協議持有179,774,985股WML股份。

## 附註10 — 公允值計量

下表呈列按公允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以千計)：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級)	其他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b>2024年 12月31日</b>			
<b>負債：</b>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 衍生工具(見附註8)	33,007美元	— 美元	— 美元 33,007美元



使用以下輸入數據的公允值計量：

	2023年 12月31日	於活躍市場 的報價 (第1級)	其他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2級)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b>資產：</b>				
定期存款	550,000美元	— 美元	550,000美元	— 美元
<b>負債：</b>				
WML可轉換債券轉換期權 衍生工具(見附註8)	73,744美元	— 美元	— 美元	73,744美元

**附註11 — 福利計劃**

界定福利計劃

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亦設立界定退休福利計劃(「永利澳門計劃」)。合資格僱員可將基本薪金的5%作為永利澳門計劃供款，而本公司亦會作出配對供款。於2019年7月1日，本公司讓合資格的澳門居民僱員選擇是否加入非強制性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制度。自2019年7月1日起加入本公司的合資格澳門居民僱員可選擇參與中央公積金制度，而本公司會為現有已加入永利澳門計劃的澳門居民僱員提供加入中央公積金制度或保留現有永利澳門計劃(其持續並行生效)的選擇。中央公積金制度允許合資格僱員根據彼等基本薪金之5%或以上對中央公積金作出供款，而本公司則按其基本薪金之5%對中央公積金作出配對供款。本公司的配對供款以每年10%的比率歸屬於僱員，並於十年後全額歸屬。永利澳門計劃及中央公積金的資產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與本公司的資產分開管理並由澳門政府監督。沒收之未歸屬供款乃用作減少本公司的應付供款。截至2024年、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記錄的配對供款開支分別為1,710萬美元、1,630萬美元及1,700萬美元。

## 附註13 — 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

###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擁有大多數股權的附屬公司WML設有兩個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計劃，提供以WML的普通股股份為基礎的獎勵。根據此等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乃獨立於及有別於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普通股，且不可根據Wynn Resorts股份計劃的任何獎勵予以發行。根據WML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可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合共為523,843,160股股份。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WML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有512,897,160股股份可供發行。

#### WML購股權計劃（「WML購股權計劃」）

WML於2023年5月採納WML購股權計劃，以取代其於2019年5月採納的購股權計劃。WML購股權計劃允許向WML、其附屬公司及相關實體的合資格董事及僱員以及WML及其附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授出可購買WML股份的購股權。WML購股權計劃由WML的董事會管理，彼等可酌情釐定歸屬及服務要求、行使價、行使購股權的業績指標（如適用）以及其他條件，惟受若干限制所限。WML購股權計劃於2023年5月25日起採用，為期10年。

#### WML僱員股份擁有計劃（「WML股份獎勵計劃」）

WML於2023年5月採納WML股份獎勵計劃，以取代其於2014年6月30日採納的僱員股份擁有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允許向WML、其附屬公司及相關實體的合資格董事及僱員以及WML及其附屬公司的服務供應商授出WML未歸屬的普通股。WML股份獎勵計劃於2023年5月25日起採用，為期10年。

## 購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購股權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購股權	加權平均 行使價	加權平均 剩餘合約 期限(年)	總內在價值
<b>WML購股權計劃</b>				
於2024年1月1日未行使	37,220,400	1.52美元		
已授出	4,983,000	0.75美元		
已行使	—	—美元		
已沒收或屆滿	(644,000)	4.00美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未行使</b>	<b><u>41,559,400</u></b>	<b>1.40美元</b>	<b>6.4</b>	<b>419,076美元</b>
於2024年12月31日已歸屬及 預計會歸屬	<u>41,559,400</u>	1.40美元	6.4	419,076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可行使	<u>24,287,400</u>	1.75美元	5.2	167,630美元

以下就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購股權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b>WML購股權計劃<sup>(2)</sup></b>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0.25美元	0.25美元	0.26美元
已行使購股權的內在價值	—美元	—美元	—美元
自行使購股權收到的現金	—美元	—美元	—美元

(2) 於2024年12月31日，共有與購股權相關的43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開支，預計於3.26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 購股權估值輸入資料

根據WML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公允值乃於授出日期使用下列加權平均假設估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預期股息率	5.4%	5.7%	1.3%
預期波幅	54.2%	53.8%	45.7%
無風險利率	3.1%	3.6%	3.2%
預計有效期(年)	6.5	6.5	6.5

## 未歸屬及績效未歸屬股份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未歸屬及績效未歸屬股份活動概要呈列如下：

	股份	授出日期的 加權平均 公允值
<b>WML股份獎勵計劃</b>		
於2024年1月1日未歸屬	22,331,806	0.92美元
已授出	8,931,255	0.90美元
已歸屬	(5,487,607)	1.04美元
已沒收	(1,253,005)	0.95美元
<b>於2024年12月31日未歸屬</b>	<b>24,522,449</b>	<b>0.89美元</b>

以下就本公司以股份為基礎報酬計劃的股份獎勵提供(以千計，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b>WML股份獎勵計劃</b>			
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值	0.90美元	1.08美元	0.62美元
已歸屬股份的公允值	4,422美元	3,941美元	20,547美元



於2024年12月31日，根據WML股份獎勵計劃，共有1,120萬美元未攤銷報酬開支，預計於2.09年的加權平均期間內確認。

#### **附註14 — 所得稅**

於2024年，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獲豁免就娛樂場博彩溢利繳納澳門12%所得補充稅，自2023年1月1日直至2027年12月31日為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獲豁免支付澳門所得補充稅合共7,740萬美元或每股攤薄股份0.69美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獲豁免支付澳門所得補充稅合共1.073億美元或每股攤薄股份0.97美元。本公司非博彩溢利仍須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而娛樂場贏額仍須根據我們的批給協議繳納澳門博彩特別稅和其他撥款。

本公司2020年至2023年的澳門所得稅稅表仍需接受財政局審查。

於2025年1月，財政局開始審查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的澳門所得稅稅表。

於2024年、2023年及2022年12月31日，2019年、2018年及2017年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各自的法定時效已過。由於澳門所得補充稅稅表的法定時效已過，因此未確認稅務抵免總額分別減少1,630萬美元、1,610萬美元及1,500萬美元。

#### **附註15 —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通過Wynn Resorts應佔淨收入(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每股攤薄盈利通過Wynn Resorts應佔淨收入(虧損)(經調整WML可轉換債券於其發行日期根據如已轉換法轉換的潛在攤薄影響)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倘潛在攤薄證券已發行，則包括已發行的額外普通股數目)計算(惟有關影響不屬反攤薄)。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及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及普通等值股的加權平均數由以下部分組成(以千計，每股金額除外)：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分子：			
Wynn Resorts, Limited附屬公司的			
攤薄證券影響：			
假設轉換WML可轉換債券	(21,005)	(16,495)	—

## 附註16 — 租賃

### 土地租賃

#### 澳門土地批給

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均建於根據澳門土地批給合約租賃的土地上，其租期分別自2012年5月及2004年8月起為期25年，此後可根據澳門法例經政府批准後以每十年為期限連續重續。直至2028年，土地批給費用預計為每年150萬美元，於2029年為130萬美元，此後到2037年費用總額為720萬美元。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租賃相關負債總額分別為980萬美元及1,040萬美元。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經營租賃資產包括1.295億美元及1.412億美元有關永利皇宮及永利澳門土地批給的土地租賃權益。本公司預計，2025年至2028年與該等租賃權益相關的攤銷將約為每年1,260萬美元，2029年將約為1,130萬美元，2030年至2036年將約為每年920萬美元，以及2037年將約為310萬美元。

## 附註18 — 承擔及或然事件

### 澳門博彩批給

除附註5「物業及設備淨額」及附註6「商譽及無形資產淨額」所述的固定與可變動博彩溢價金及財產轉移協議付款義務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十年期限內作出若干非博彩及博彩投資，金額為210.3億澳門元(約26.3億美元)。承諾投資中的198.0億澳門元(約24.8億美元)將用於非博彩資本項目和活動規劃，涉及(其中包括)吸引外國客源、會議展覽、娛樂表演、體育盛事、文化藝術、健康養生、主題遊樂、美食之都、社區旅遊及海上旅遊。

此外，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承諾在博彩批給合同期限內支付以下款項：

- (i) 博彩特別溢價金 — 倘本公司博彩桌及博彩機的平均博彩毛收入低於澳門政府釐定的特定下限，本公司有義務支付年度博彩特別溢價金。澳門政府規定每張博彩桌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700萬澳門元(約90萬美元)，每台博彩機的平均年度博彩毛收入下限為300,000澳門元(約38,000美元)。如果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未能達到該等博彩毛收入下限，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將須繳納特別溢價金，其金額相當於按實際博彩毛收入與該博彩毛收入下限金額所計算的博彩特別稅的差額。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支付博彩特別溢價金；
- (ii) 特別撥款，合共為博彩毛收入的5%。澳門政府可在以下情況減免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應付的特別撥款：(1)基於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以旅遊及商務為目的而入境澳門且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國家或地區發出的旅遊證件的外國客源；(2)因異常、未能預測或不可抗力的情況而導致對澳門的整體經濟及永利澳門股份有限公司的經營造成的不利影響；或(3)澳門行政長官確定的因素；
- (iii) 按博彩毛收入35%的稅率繳納博彩特別稅。

### 附註20 — 分部資料

本公司根據地域、監管環境、本公司組織及管理呈報架構及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審閱的資料等因素辨認可呈報分部。本公司行政總裁用以審閱分部經營業績及分配資源的主要盈利能力指標為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

本公司已辨認以下可呈報分部：(i)永利澳門，即永利澳門及永利澳門的擴建部分萬利(以單一綜合度假村的方式管理)的總計；(ii)永利皇宮；(iii)拉斯維加斯業務，即永利拉斯維加斯、永利拉斯維加斯的擴建部分Encore及Retail Joint Venture (以單一綜合度假村的方式管理)的總計；及(iv) Encore Boston Harbor。就按地域呈報而言，永利澳門、永利皇宮及澳門其他(指本公司的澳門控股公司及其他附屬實體之資產)已合計為澳門業務。

下表呈列本公司分部資料(以千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永利皇宮	永利澳門
<b>經營收益</b>		
娛樂場	1,795,604美元	1,230,351美元
客房	202,936	100,631
餐飲	125,398	80,779
娛樂、零售及其他 <sup>(1)</sup>	93,733	52,885
<b>經營收益總計</b>	<b>2,217,671</b>	<b>1,464,646</b>
收益成本 <sup>(2)</sup>	533,331	410,810
博彩稅	950,630	611,984
<b>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sup>(4)</sup></b>	<b>733,710美元</b>	<b>441,852美元</b>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永利皇宮	永利澳門
<b>經營收益</b>		
娛樂場	1,471,280美元	970,269美元
客房	201,783	109,308
餐飲	104,566	68,017
娛樂、零售及其他 <sup>(1)</sup>	109,215	65,940
<b>經營收益總計</b>	<b>1,886,844</b>	<b>1,213,534</b>
收益成本 <sup>(2)</sup>	486,909	378,178
博彩稅	784,089	497,265
<b>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sup>(4)</sup></b>	<b>615,846美元</b>	<b>338,091美元</b>



##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永利皇宮	永利澳門
--	------	------

## 經營收益

娛樂場	255,886美元	216,639美元
客房	40,079	25,691
餐飲	35,546	25,334
娛樂、零售及其他 <sup>(1)</sup>	78,778	43,585

## 經營收益總計

	410,289	311,249
--	---------	---------

收益成本<sup>(2)</sup>

博彩稅	365,064	319,443
-----	---------	---------

	141,782	115,853
--	---------	---------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sup>(4)</sup>

	(96,557)美元	(124,047)美元
--	------------	-------------

(1) 除公司及其他外，包括按租賃會計指引入賬的租賃收益。

(2) 主要包括薪金、已售商品成本、營銷、推廣、設施、稅項及牌照(不包括博彩稅)以及其他經營開支。

(4) 「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指未計利息、所得稅、折舊及攤銷、開業前開支、EBH交易收益淨額、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物業費用及其他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管理及特許權費、公司開支及其他開支(包括公司間的高爾夫球場、會議及用水權租賃)、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衍生工具公允值變動、債務融資交易虧損及其他非經營收入與開支的淨收入(虧損)。由於管理層相信，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廣泛用於計量博彩公司的表現及作為其估值基準，故僅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為一項補充性披露。管理層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分部的經營表現及比較本身與競爭對手物業的經營表現，亦作為釐定若干獎勵報酬的基準。由於部分投資者使用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計量一間公司舉債及償債、作出資本開支以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的能力，本公司亦因此呈列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博彩公司一向呈列EBITDAR作為公認會計原則的補充。為更能個別觀察娛樂場業務，包括我們在內的博彩公司一向會在EBITDAR計算中剔除與管理特定娛樂場物業無關的開業前開支、物業費用、公司開支及以股份為基礎的報酬。然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不應被視為取代經營收入(虧損)作為反映本公司表現的指標、亦不可取代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作為流動性指標或取代根據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任何其他指標。與淨收入(虧損)不同，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並不包括折舊或利息開支，故並不反映現時或未來的資本開支或資金成本。本公司動用大量現金流量(包括資本開支、與Encore Boston Harbor相關的三重淨經營租賃租金開支、利息支付、償還債務本金、所得稅及其他非經常性支出)，上述項目並未於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中反映。此外，本公司對經調整後的物業EBITDAR的計算亦可能與其他公司所使用的計算方法不同，故可比較性可能有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b>資本開支</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107,458美元	66,262美元	31,946美元
永利澳門	57,669	25,602	13,003
<b>澳門業務總計</b>	<b>165,127</b>	<b>91,864</b>	<b>44,949</b>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b>資產</b>			
澳門業務：			
永利皇宮	2,813,190美元	2,936,264美元	2,884,073美元
永利澳門	1,412,795	1,864,211	1,430,051
澳門其他	778,928	886,175	268,017
<b>澳門業務總計</b>	<b>5,004,913</b>	<b>5,686,650</b>	<b>4,582,141</b>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b>長期資產</b>			
澳門	3,095,411美元	3,191,134美元	3,382,284美元

本公告載有涉及經營趨勢及未來經營業績的前瞻性陳述。此等前瞻性陳述受若干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限，可能引致實際業績與本公司於此等前瞻性陳述中列示的業績有重大出入，此等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消費者可自由支配支出減少、不利的宏觀經濟狀況及其對消費者可支配收入及財富水平的影響、利率變動、通脹、整體經濟活動下降或全球經濟衰退、有關我們業務的廣泛規管、待決或日後的法律訴訟、繼續持有博彩牌照及批給的能力、對關鍵僱員的依賴、全球整體政治狀況、不利的旅遊業趨勢、因我們無法控制的事件導致的旅遊干擾、對有限數目度假村的依賴、娛樂場／酒店及度假村行業的競爭、新博彩項目及度假村物業的發展及成功的不明朗因素、與目前及未來項目有關的建築及監管風險、網絡安全風險以及我們的槓桿及我們履行償債義務的能力。可能影響本公司財務業績的潛在因素詳情已載於本公司已刊發的中期及年度報告。我們並無責任(並明確表示不會承擔任何有關責任)就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或修訂其前瞻性陳述，惟法律規定者除外。

務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注意，不應過份依賴WRL年報，並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利澳門有限公司  
主席  
盛智文博士

香港，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潘國宏及羅偉信；執行董事兼副主席陳志玲；非執行董事Ellen F. Whittemore及Julie M. Cameron-Doe；獨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盛智文；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健鋒、Bruce Rockowitz、蘇兆明及葉小偉。